

2019年溧水区义务教育学校招生报名登记告家长书

根据市、区 2019 年义务教育学校招生工作的要求，结合我区实际，2019 年招生工作实行“网上平台报名登记，录取学校预约家长到校材料面审”的方式进行，现将有关事项告知如下：

- 一、招生政策及相关要求：详见溧水教育网 <http://www.njlsedu.cn/>
- 二、网上信息登记流程及审核安排

1. 请使用手机扫描下方二维码，再根据步骤完成报名流程。



使用电脑报名网址（复制以下网址进入）：

http://enroll.njlsedu.cn:9080/pc_secureproxy/regist_resource/pc/login.html

2. 请认真阅读招生政策文件，根据各自情况准确填报学校，**每个学生只能填报一所学校**，如果填报学校错误会导致漏录。
3. 5月11日0时开始到6月30日24时止，按照以上两种方式均可以进行，具体操作由原毕业小学（幼儿园）负责培训，网络操作问题咨询原毕业小学（幼儿园）。各校（园）应尽最大努力帮助留守儿童进行网上报名和登记。
4. 报名登记成功后，在6月1日24时学校确认审核前，家长均可以修改填报信息，确认审核后信息不可以再修改。学校6月1日开始分批次确认审核学生信息，并通过手机短信预约家长带材料到学校面审（家长也可以用登录招生报名系统查看学校的通知）。
5. **所有填报溧水区范围内初中、小学的适龄儿童、少年必须在6月30日前按照要求进行网上报名登记，6月30日24时平台关闭。任何学校录取学生必须通过招生平台，不允许在平台之外私自录取学生，区教育局将加强流程规范监管。未网上报名登记的学生由教育局在各个学校录取工作结束后根据各校招生余额，统筹相对就近安排学校就读。**
6. 家长报名登记必须如实填报相关信息，若学校和区教育局通过材料原件面审或与有关部门信息比对后，发现有提供虚假证件的，则登记无效，责任自负，同时教育部门向区有关征信部门汇报。

三、新生录取信息公示

7月1日城区小学、初中公布通过审核的第一批学区生名单；7月5日前，城区小学、初中公示通过审核的第二批学生名单（指共有产权、祖孙三代共住唯一产权房、拆迁安置家庭子女、特殊照顾对象子女）。8月10日前公布照顾性安排录取名单（指城区有房产但没有城区户籍）。公示名单届时在招生学校门口查看，若有异议请直接致电招生学校。其他中小学7月10日前公布录取名单。

网上招生报名登记操作咨询：原毕业小学（幼儿园）

招生投诉和政策咨询电话：普教科 025—57218556

南京市溧水区教育局
2019年5月5日